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2
债券代码：127089 债券简称：晶澳转债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和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26年5月6日(星期三)下午16:30-17:30在“进门财经”举办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6日(星期三)16:30-17:30

(二)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交流方式

(三)线上参会方式：

电脑端参会：https://s.comein.cn/cmz59ws6

手机端参会：登陆进门财经APP/进门财经小程序，搜索“002459”进入“晶澳科技(002459)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或扫描下方二维码参会：

二、出席人员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杨爱青先生、独立董事谢志华先生、财务负责人孙鹏先生、董事会秘书秦世龙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三、投资者问题征集及方式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交流效率及针对性，现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公司欢迎广大投资者于2026年5月5日(星期二)17: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扫描以下二维码或登录网址 https://s.comein.cn/cmz59ws6 提出，本公司将于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7
债券代码：127089 债券简称：晶澳转债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经营资金需求和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具体负责实施相关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不影响经营资金需求和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资金来源

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于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三)资金额度及授权期限

拟使用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四)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闲置自有资金仅限于投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提供保本承诺的中国境内的银行结构性存款。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投资风险与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闲置自有资金仅限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提供保本承诺的中国境内的银行结构性存款。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要求，按照决策、执行、监督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业务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该业务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严控投资风险。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遴选市场信誉好、稳健型的机构进行合作，并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低风险投资品种。

(3)公司在具体实施时，由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法务部负责相关合同的审核并给出法律意见；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并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存款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对现金管理产品的资金使用与开展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按季度审查现金管理业务的审批情况、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审计结果。

(5)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及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经营资金需求和保障资金本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主营业务正常开展。

公司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了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了公司现金管理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审议程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经营资金需求和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具体负责实施相关事宜。

五、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0
债券代码：127089 债券简称：晶澳转债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以下简称“会议”)，现就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27日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21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1号院诺德中心8号楼8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3、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4、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26年5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5:00(异地股东可用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登记及信函邮寄地点：详见股东会会议联系方式。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5、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10-63611960

传真：010-63611980

邮箱：ir@jasolar.com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1号院诺德中心8号楼

邮政编码：100160

联系人：裘海升

6、出席本次会议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59”，投票简称为“晶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05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27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女士/先生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时止。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如委托人未对投票作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自然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证件名称：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证件名称：

受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6
债券代码：127089 债券简称：晶澳转债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概述

2025年11月17日，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人上海申毅洛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0.09亿元。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8)。

(二)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根据日常经营需要，拟增加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人上海申毅洛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1.09亿元，包括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向关联人采购材料、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等。

2026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金斌进行了回避表决，该议案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获得通过。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在董事会的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类别和金额

新增预计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年度原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预计金额	增加后2026年度预计金额	截至2026年3月31日已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和材料、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上海申毅洛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及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896.00	10,900.00	11,796.00	5,349.6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上海申毅洛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企业名称：上海申毅洛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2,179.56万元

3、法定代表人：郝烨

4、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鹤旋东路369号2幢9层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软件开发；储能技术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销售代理；电池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软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池制造【分支机构经营】；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分支机构经营】；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分支机构经营】；工业机器人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电器辅件制造【分支机构经营】；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金斌担任上海申毅洛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7、关联法人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总资产	79,815.43	51,484.81
总负债	63,422.87	35,815.15
净资产	16,392.56	15,669.66
项目	2026年1-3月	2025年1-12月
营业收入	31,206.28	57,507.90
净利润	722.90	-851.36

8、履约能力分析

该关联人依法有效存续且正常经营，过往发生的交易能够正常实施并结算，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能够严格遵守合同约定。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交易价格在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的前提下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本着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在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范围内签署具体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有助于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执行，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是一种完全的市场行为，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五、审议程序

1、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公司对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合理、客观，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需要，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共同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9
债券代码：127089 债券简称：晶澳转债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上述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2025年度，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薪酬制度，结合公司业绩指标达成情况、分管工作职责及工作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考核领取薪酬。公司实行独立董事固定津贴制度，独立董事按月领取固定津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四、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并参照地区、行业薪酬水平等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本次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失效；本次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失效。

(三)薪酬方案

1.董事薪酬(津贴)方案

(1)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20万元/年(含税)，按月发放。独立董事因履职需要产生的所有费用由公司承担。

(2)非独立董事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执行；兼任公司内部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或岗位，根据公司薪酬制度，结合公司业绩指标达成情况、分管工作职责及工作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考核领取薪酬；未担任公司内部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或岗位，根据公司薪酬制度，结合公司业绩指标达成情况、分管工作职责及工作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考核领取薪酬。

(四)薪酬构成

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应当与市场发展相适应，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业绩相匹配，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协调。薪酬结构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福利补贴、年度经营奖励、中长期激励组成。

1.基本薪酬：包含基本工资、岗位工资。

2.绩效薪酬：以浮动奖金的形式发放，与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双挂钩”。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3.福利补贴：包含住房补贴、交通补贴、通讯补贴等。

4.年度经营奖励：主要包含经营超额业绩分享和业务专项激励。

5.中长期激励：主要包含经股东会批准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包括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及员工持股计划等。

3、其他事项

(一)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社保及公积金费用及其他应由个人承担缴纳的部分。

(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及津贴并予以发放。

(三)薪酬的调整和止付追索依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实施。

(四)本次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特此公告。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1
债券代码：127089 债券简称：晶澳转债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做出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25年12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的内容。该解释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2、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规定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并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2025年12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5
债券代码：127089 债券简称：晶澳转债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深入贯彻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适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常会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和经营规划，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现对报告期内关于行动方案的实施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一、聚焦主业，保持行业头部企业地位

在全球能源转型推动清洁能源需求持续增长的背景下，公司基于在太阳能光伏行业的长期积累，构建了集光伏硅片、电池、组件、储能系统、电站开发运营以及光伏专用装备制造于一体的新能源全产业链。依托这一综合性产业平台，公司旨在为全球客户提供具备高功率、高可靠性和高发电收益特性的系列光伏产品，并结合储能技术等，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的绿色能源解决方案。目前，公司业务已覆盖全球180多个国家和地区，持续为全球能源结构的绿色转型提供稳定支撑。凭借产品可靠性、技术创新能力、品牌影响力、全球化布局及稳健的经营管理，公司已成为全球市场值得信赖的绿色能源解决方案合作伙伴。

2025年度，公司发挥自身的全球市场营销服务网络优势和品牌优势，电池组件出货量69.563GW(含自用157MW)，其中组件海外出货量占比51.29%，出货量连续多年处于行业第一阵营。

但受近年来光伏主产业链各环节产能集中释放导致阶段性供需失衡的影响，行业竞争持续加剧，各环节主要产品价格对比同期整体承压下行，同时国际贸易保护政策加剧，导致公司组件销售均价和盈利能力同比下降，经营业绩出现阶段性亏损。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912,871.30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60,826.01万元。

二、创新驱动，助推技术创新迭代突破

公司始终坚持科技创新驱动，走高质量发展之路，设有晶硅、电池、组件、储能等多领域研发中心，构建了全链条、多维度的研发体系，与国内外科研机构深度合作，汇聚全球创新智慧，打造技术创新合力。

2025年度研发投入29.58亿元，占营业收入6.02%。截至2025年末，公司累计拥有有效专利2,286项，其中发明专利1,249项，形成覆盖电池、组件、系统解决方案的完整专利矩阵，构建起坚实的技术护城河。

在电池技术领域，多项核心晶硅电池技术实现突破，公司n型倍秀(Bycium+)电池量产转换效率最高突破27.5%。

三、数智赋能，打造高效运营体系

公司持续部署并完善一系列数字化运营管理系统，并依托AI技术，推动各系统平台数据实时共享和供应链管理的可视化。数智化转型的深度落地，不仅大幅提高产线产出，优化生产成本，更有效提升产品性价比，进一步强化产品的全球市场竞争力。

截至2025年底，公司奉贤、合肥、邢台、包头等核心生产基地先后跻身工信部“智能光伏试点示范企业”榜单；宁晋、奉贤、扬州等基地入选工信部“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其中奉贤基地更是成为光伏行业首批跻身工信部智能制造“卓越级”标杆企业名单的标杆基地，彰显公司数智化与精益制造的行业地位。

四、投资者为本，强化投资回报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业务发展前景、财务状况、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公司制定并实施了股份回购方案，计划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截至2025年末，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5,404,377股，最高成交价为14.23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3.3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17,199,530.7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五、持续完善内控制度，提升治理水平

公司具备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经营管理层规范运作，规范公司及股东的权利义务，防止滥用股东权利、管理层优势地位损害中小投资者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成员调整以及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同时，遵循最新的监管规则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20余项制度进行了修订，同步优化内部治理架构，按规定取消监事会设置。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与内部控制体系持续健全完善，治理水平稳步提升，为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提供了坚实的制度保障。

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重视投资者关系

公司严格遵守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不断提升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透明度，传递公司内在价值，为投资者决策提供依据。在深圳证券交易所2024-2025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中荣获“A”级。

在坚持合规信披的同时，公司将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拓宽投资者交流渠道，公司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互动易、参加券商策略会等途径与投资者保持日常交流，及时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认真听取并向管理层传达投资者的建议。定期报告披露后，常态化召开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通过线上方式与投资者交流经营发展情况。

未来，公司仍将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积极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努力推动提升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

特此公告。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1
债券代码：127089 债券简称：晶澳转债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4月1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靳保芳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608,260,132.26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18,595,616.06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5,977,684,963.36元，其中：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5,367,226.82元。

鉴于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综合考虑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资金投入的需求，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稳步推动后续发展，更好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因此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出具了核查意见，上述报告及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5年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自查和评价，并编制了《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2025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得到有效执行，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将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加强内部监督机制，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可持续发展暨ESG报告>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暨ESG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十、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金斌先生予以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